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 1 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ZX2025-04-31-HR

包 号: 第二包

甲 方: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采购人名称)

乙 方: 湖南华瑞兴邦实业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采购方式)确定湖南华瑞兴邦实业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项目名称)的合法中标投标人。甲乙双方同意签署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ZX2025-04-31-HR，以下简称：“合同”）。

##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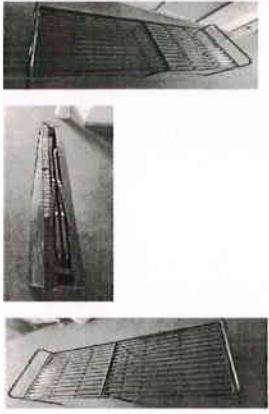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合同文件的解释优先顺序以上述文件先后顺序为准。

## 2. 合同主要标的及数量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中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
1	钢制折叠床	白泽 霸州市 白泽户 外用品 有限公 司	1. 规格 我公司生产的折叠床 规格 (mm) 为 : 1960 × 900 × 430mm；折叠大 小： 900 × 980 × 150mm； 材质确保：采用钢材 料，钢材质量完全满 足 GB/T13793-2002	2958 个	338.00	999804.00

		<p>规定：</p> <p>确保主框 <math>40 \times 20 \times 1\text{mm}</math> 壁厚方型钢管；</p> <p>确保床头钢管直径 <math>25\text{圆} \times 1.0\text{mm}</math> 壁厚圆形钢管；</p> <p>床面为 <math>1.0\text{mm}</math> 厚度折弯钢板焊接制作；</p> <p>双折叠艺，完全满足采购方的技术要求。</p> 		
		<p>2. 保证工艺符合要求</p> <p>我公司确保提供的产品床架焊接部位形位准确、焊接牢固。</p> <p>通头内壁的焊缝喷塑漆膜耐盐雾，96h 膜层不会起泡、不会脱落、无锈斑，确保去除毛刺，能与框架各杆件相互插接配合到位、灵活。</p> <p>床架、床头及连接件各配件确保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处理，确保满足色相均匀、漆膜饱满、光洁、均匀、牢固，无露底、桔皮、积粉、流挂、皱皮、裂纹等的所有缺陷。</p>		

		<p>我公司确保床板满足 1.0mm 厚度折弯钢板焊接制作；双折叠工艺。确保已打磨光滑，四面抛光，无毛刺，无腐点，干燥，不变形，不开裂，保证床面平整，光滑。</p> <p>支撑脚已加装橡胶坚固耐磨护套，完全满足工艺要求。</p> <p>3. 确保外观符合要求</p> <p>我公司生产的床板与床架组装后，能确保松紧适宜，不会过松、过紧。</p> <p>确保床板平整、无严重色差、无开裂。</p> <p>确保床板与床框要平齐，四边间隙均匀适宜。</p> <p>确保床整体支撑后水平偏差 5mm 内。</p> <p>确保连接件与床架的螺钉连接松紧适度，铆合牢固。</p> <p>4. 包装标志符合要求</p> <p>我公司生产的床架确保两侧纵梁外侧距离床头 10 厘米处已喷印(宋体字)：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监制。</p> <p>确保包装箱标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p> <p>包装箱确保正反两个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救灾专用折叠</p>		
--	--	---	--	--

床”、数量、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承制方名称，监制方名称。确保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救灾专用折叠床”及承制单位名称、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样式见下图。



5. 确保包装符合要求  
我公司包装采用瓦楞纸箱，纸箱材质应符合 GB/T6543 的规定，纸箱外尺寸为 990mm × 905mm × 155mm (长×宽×高)。

纸箱外面用塑料打包带捆成“井”字型，横竖互压，捆扎严紧牢固。

纸箱样式见下图。



包装纸箱符合要求  
确保每个纸箱内横向放 1 张床。  
确保包装箱内放入产品的合格证，合格证样式见下图。



合格证样式

合计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玖仟捌佰零肆元整

小写：¥999804.00 元

3. 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3.1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 合计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玖仟捌佰零肆元整，小写：¥999804.00 元。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3.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即合计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玖仟玖佰贰拾壹元陆角，小写 ¥399921.60 元。

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即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贰元肆角，小写 ¥599882.40 元。

3.3 履约保证金：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4. 合同签订地：陕西西安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见证方）执壹份。  
在甲、乙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 其他约定：见证方只见证合同金额。

甲方：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乙方：湖南华瑞兴邦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副 102 号	地址：湖南省醴陵市泗汾服装工业区 88 号
邮编：710016	邮编：412212
全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29-86320709	电话：0731-23738858
传真：	传真：0731-2373885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醴陵支行 账号：1903021609200020328
日期：2015年5月23日	日期：2015年5月23日
见证方：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15 年 5 月 26 日

##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 1 项目 合同编号：ZX2025-04-31-HR
2	甲方名称：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甲方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副 102 号 甲方联系人：高老师 电话：029-86320705
3	乙方名称：湖南华瑞兴邦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湖南省醴陵市泗汾服装工业区 88 号 乙方联系人：晏贵根 电话：0731-23738858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 账号：1903021609200020328
4	见证方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晨合中心 6 层 联系人：陈晶晶 电话：029-88110800-8028
5	单价金额：人民币每个叁佰叁拾捌元（¥338.00 元/个）
6	包装要求：落实《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
7	交货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交货至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指定地点。
8	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后 6 年（后附生产厂家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9	验收方式及标准：按照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要求。验收分为三个阶段，①生产的第 1 件产品、②生产过程抽检 1 件、③入库抽检 1 件，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如果第一次检测不合格，第二次检测数量为 3 件）；第三次抽检，检测报告合格后 1 个星期完成验收。
10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11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1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3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仲裁地）仲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人。

1.3 “见证方”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1.4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5 “货物”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文件，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全部产品，包括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及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等。

1.6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7 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合同标的的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3.3 如果服务和交付物与合同不符或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证实交付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4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5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3.6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0.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3.7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8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3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 5.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5.2 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5.3 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设计、施工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有保护甲方著作权的义务，并对在设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相关秘密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设计文件、成果另作其他商业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工程的建设，不得用于与本协议无关的工程。发生此类情况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 6.权利瑕疵担保

6.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6.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6.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7.保密义务

7.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8.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应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8.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交货与验收

9.1 交货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9.2 交货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9.4 货物的包装：符合出厂规范及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包装完整无破损，防雨、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9.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9.6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9.7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9.8 在履约验收环节，乙方须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环保要求出具检测报告。

## 10. 违约责任

###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

②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30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诉讼应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诉讼费等与仲裁或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3. 合同修改或变更

13.1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4. 合同中止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5. 终止合同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5.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

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6.2 该终止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其他终止合同情况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0. 合同语言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22. 合同效力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法律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力。

#### 23. 检查和审计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 附：厂家的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 项目名称：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 1、项目编号：ZX2025-04-31、包号：采购包 2 的投标，做出如下承诺：

(一) 我公司承诺保证提供全新的、完整的、安全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本次招标的质量、规格、及技术指标等要求，我厂承诺货物无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

(二) 我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所投的产品均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三包，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质保期进行质保。

(三) 产品质保期内，我方对产品的质量负责免费维修，质保期外，产品出现损坏，我公司负责免费维修（备品、备件费用价格，以优惠价提供给用户）。

(四)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及合同认证履行我们的责任和义务。

(五) 质量保证期内我公司承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我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方在接到用户通知，10分钟内响应，60分钟内到达现场，免费维修，无法修复的，更换备用品，我公司提供7\*24小时维修热线，以保证用户的正常使用。

承诺单位（盖章）： 苏州市白泽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6日

# 中 标 (成 美)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ZX2025-04-31

湖南华瑞兴邦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于 2025年05月09日就 省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1（项目编号：ZX2025-04-31）进行 公开招  
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2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钢制折叠床
中标(成交)金额(元)	338.00
合计金额(大写):叁佰叁拾捌元整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